

证券代码：873702

证券简称：世昌股份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河北世昌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召集人资格、会议的表决程序等事项，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3 月 25 日 13:00。

2、网络投票起止时间：2025 年 3 月 24 日 15:00—2025 年 3 月 25 日 15:00。

登记在册的股东可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对有关议案进行投票表决，为有利于投票意见的顺利提交，请拟参加网络投票的投资者在上述时间内及早登录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关注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提交投票意见。

投资者首次登陆中国结算网站进行投票的，需要首先进行身份认证。请投资者提前访问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进行注册，对相关证券账户开通中国结算网络服务功能。具体方式请参见中国结算网站（网址：www.chinaclear.cn）“投资者服务专区-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如何办理-投资者业务办理”相关说明，或拨打热线电话 4008058058 了解更多内容。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3702	世昌股份	2025 年 3 月 20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律师进行见证。

（七）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延长<关于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议案>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2024年3月18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2024年4月8日，公司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议案》。根据决议内容，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决议的有效期自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

截至目前，上述决议的有效期即将到期，为确保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的顺利推进，公司拟将《关于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议案》有效期顺延12个月。若在此有效期内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同意为本次发行上市注册的决定，则本次授权有效期自动延长至本次发行上市完成。

（二）审议《关于延长<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具体事宜的议案>授权有效期的议案》

2024年3月18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2024年4月8日，公司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具体事宜的议案》。根据决议内容，公司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发行上市相关事宜的有效期自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

截至目前，上述授权的有效期即将到期，为确保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的顺利推进，公司拟将该授权的有效期顺延12个月，若在此有效期内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同意为本次发行上市注册的决定，则本次授权有效期自动延长至本次发行上市完成。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范围不变。

（三）审议《关于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长高士昌先生就 2024 年董事会工作做总结汇报。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河北世昌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以保障全体股东权益为目标，恪尽职守、积极有效地行使职权，认真贯彻落实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勤勉尽责地开展董事会各项工作，不断规范公司治理。公司全体董事均能够依据《河北世昌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和相关制度开展工作，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为公司董事会的科学决策和规范运作做了大量富有成效的工作。

（四）审议《关于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主席杨春涛先生就 2024 年公司监事会工作进行汇报。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河北世昌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以保障全体股东权益为目标，恪尽职守、积极有效地行使职权，勤勉尽责地开展监事会各项工作。公司全体监事均能够依据《河北世昌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和相关制度开展工作，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为公司监事会规范运作做了大量富有成效的工作。

（五）审议《关于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有关要求，公司对报告期内总体经营情况、财务状况等方面进行了总结和汇报，编制了《2024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河北世昌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03）及其摘要（公告编号：2024-004）。

（六）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为真实、准确反映公司 2024 年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经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河北世昌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上会师报字(2025)第 0256 号）。

（七）审议《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根据对 2024 年度经营及财务等事项的梳理，总结了该年度的生产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在此基础上编制《河北世昌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状况、经营业绩及现金流量等情况进行报告。

（八）审议《关于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在梳理 2024 年度经营及财务状况后对 2025 年度经营及财务状况进行了合理预计，在此基础上编制了《河北世昌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九）审议《关于 2024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的议案》

2024 年度公司拟不进行利润分配和公积金转增股本。

（十）审议《关于预计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并接受关联方担保的议案》

为满足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的资金需要，2025 年度公司（含子公司）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 50,000 万元（含）的综合授信额度。以上融资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不动产抵押担保、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质押担保、保证担保及反担保等，具体以公司签订的合同为准。同时根据实际需要，由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关联方为公司提供担保，接受担保总额拟不超过 20,000 万元（含），具体授信总额和期限以金融机构审批为准。公司授权董事长高士昌签署 上述授信额度内各项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融资有关的申请书、合同、协议等文件）。具体内容以公司与金融机构正式签订的合同为准，由此产生的法律、经济责任全部由公司承担。在授信额度使用期间内，公司将根据实际生产经营需要适时申请贷款，授权期限自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的授信额度最终以金融机构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来确定。

（十一）审议《关于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及鉴证报告的议案》

公司编制了 2024 年度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以上年度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进行了审核，出具了《关于河北世昌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非经常性损益的鉴证报告》（上会师报字(2025)第 0258 号）。

详见公司 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河北世昌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非经常性损益的鉴证报告》。

（十二）审议《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及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结合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公司对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并编制了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公司聘请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鉴证并出具了《河北世昌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上会师报字(2025)第 0257 号）。

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河北世昌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和《河北世昌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公告编号 2025-007）。

（十三）审议《关于<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独立董事》的规定，公司独立董事编制了《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

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河北世昌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公告编号：2024-006）。

（十四）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的专项审核报告的议案》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关于做好挂牌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披露相关工作的通知》等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公司编制了 2024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河北世昌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的专项审核报告》（上会师报字（2025）第 0259 号）。

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河北世昌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的专项审核报告》。

（十五）审议《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根据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拟续聘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

详见公司在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河北世昌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5-005）。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一）、（二）；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议案序号为（一）、（二）、（九）；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

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

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5、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或电子邮件方式进行登记，但不受理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5 年 3 月 25 日 12:00-13:00

（三）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田颖 联系电话：0316-5910026 联系地址：河北省廊坊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丁香道5号。

（二）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费、食宿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 （一）《河北世昌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二）《河北世昌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河北世昌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5日